

国家外汇管理局曲靖市中心局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曲靖市中心支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曲靖市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 (<http://www.qj.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与国家外汇管理局曲靖市中心支局联系(地址: 曲靖市麒麟区翠峰路中段; 邮编: 655000; 电话: 0874-3314146; 传真: 0874-3314146)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 曲靖市中心支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总分局工作会议精神,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立足新发展阶段, 贯彻新发展理念, 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落实“六稳”“六保”工作各项措施, 在中支党委的领导下, 紧紧围绕“树正气、强责任、谋

创新、提质效”的工作主线，依照《条例》要求从被动公开转为主动公开，充分认识政务公开工作对提高行政透明度、监督权力行使、保证人民群众知情权的重要意义，作风建设的高度上来，把政务公开作为督促机构各项工作规范化、时效化的重要举措，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外汇形势政策解读，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加强中心支局的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密切配合总分局政务公开的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

2021年，曲靖市中心支局主动公开行政许可项目13项，本年度行政许可项办理共计44笔：境内机构向境外放款额度登记1笔；境内机构外债变更登记7笔；银行（含农村信用社）即期结售汇市场退出审批2家；境内机构境外衍生业务外汇登记变更1笔；内保外贷登记-注销1笔；非银行债务人外债登记-外债签约（变更）登记1笔；新增进出口企业名录备案登记31笔。

政府集中采购信息由中国人民银行曲靖市中心支行在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

（一）完善制度机制，加强组织领导

努力完善制度机制，切实处理好公开和保密的关系，加强对总局外汇政策的学习和解读，强化公众外汇政策的回应能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有效履行《国家外汇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国家外汇管理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国家外汇管理局机关办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制度》等相关职责，不断优化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并在具体公开工作中严格执行。定期进行自查检查，严格按照公开内容、公开程序、公开时限开展工作，保证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推行公正、公开化的监督检查机制和权利行使方式。

（二）树立服务意识，丰富公开内容

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一是围绕推进“放管服”改革，及时公开辖内银行即期远期结售汇准入退出备案，按周公开辖内进出口企业名录登记备案信息。二是稳步推进外汇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门户网站公布行政许可事项。三是加强办公大厅公开政务，及时梳理本地行政许可事项、通过服务公示板公开，并配合服务指南手册对行政许可的办理流程、业务资料等进行公开。四是集中学习国家外汇管理局新颁布的外汇政策和法规，梳理更新外汇管理相关业务政策，针对银行、企业在执行外汇管理规定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予以解答。

（三）加强学习，提升干部队伍素质。

2021年以来，曲靖市中心支局继续加强学习培训，参加

总分局组织的各类视频培训，进一步提升干部队伍素质，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不断提高人员业务水平；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制度文件的学习，把握政务公开内容、形式、程序等要求，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	0	0	0	0	0	0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因行政许可公示牌老化，我局严格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许可程序规定》的要求，印制最新的行政许可项目公示牌，岗位职责公示牌及以及更新后的外汇管理行政许可服务规范，进行公示、张贴、摆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dada. 1. af.

国家外汇管理局曲靖市中心支局

2022年1月24日